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众合科技，股票代码：000925）股票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及 2 月 28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对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已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除上述公告中所述情况外，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近期，甘肃庆阳市政府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将以控股子公司深圳众源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合作实施主体公司，建设时空大数据云中心及数字化赋能研究中心等平台。此协议只是框架性、意向性约定，不涉及具体金额，亦尚无具体合作项目落地。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短期内暂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